

政府采购项目采购需求

采购单位：攀枝花市第七高级中学校

所属年度：2024年

编制单位：攀枝花市第七高级中学校

编制时间：2024年01月31日

一、项目总体情况

(一) 项目名称：攀枝花市第七高级中学校中小学安装空调试点项目

(二) 项目所属年度：2024年

(三) 项目所属分类：货物

(四) 预算金额(元)：5,107,800.00元，大写(人民币)：伍佰壹拾万零柒仟捌佰元整

(五) 项目概况：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教育环境的重要性日益凸显。为保障学生能够在舒适的环境中学习和生活，提高学生的学习效率和生活质量。攀枝花市教育局决定在部分中小学开展安装空调的试点项目。

(六) 本项目是否有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否

二、项目需求调查情况

依据《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规定，本项目不需要需求调查，具体情况如下：

·本项目属于以下应当展开需求的情形

·本项目属于以下可以不再重复开展需求调查的情形

(一) 需求调查方式

(二) 需求调查对象

(三) 需求调查结果

1. 相关产业发展情况

2. 市场供给情况

3. 同类采购项目历史成交信息情况

4. 可能涉及的运行维护、升级更新、备品备件、耗材等后续采购情况

5. 其他相关情况

三、项目采购实施计划

(一) 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二) 预算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三) 本项目是否单位自行组织采购：否

(四) 采购包划分：不分包采购

(五) 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注：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六) 是否采购环境标识产品：是

(七) 是否采购节能产品：是

(八) 项目的采购标的是否包含进口产品：否

(九) 采购标的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否

(十) 是否属于政务信息系统项目：否

(十一) 是否省属高校、科研院所科研设备采购：否

(十二) 是否属于PPP项目：否

(十三) 是否属于一签多年项目：否

四、项目需求及分包情况、采购标的

(一) 分包名称：合同包一

1、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1) 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预算金额（元）：5,107,800.00，大写（人民币）：伍佰壹拾万柒仟捌佰元整

最高限价（元）：5,107,800.00，大写（人民币）：伍佰壹拾万柒仟捌佰元整

3、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4、定价方式：固定总价

5、是否支持联合体投标：是

6、是否允许合同分包选项：否

7、拟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

1	采购品目	空调机	标的名称	1.5P挂机
	数量	1,174.00	单位	台
	合计金额（元）	4,109,000.00	单价（元）	3,500.00
	是否采购节能产品	是	未采购节能产品原因	无
	是否采购环保产品	是	未采购环保产品原因	无
	是否采购进口产品	否	标的物所属行业	工业
2	采购品目	空调机	标的名称	3P柜机
	数量	64.00	单位	台
	合计金额（元）	524,800.00	单价（元）	8,200.00
	是否采购节能产品	是	未采购节能产品原因	无
	是否采购环保产品	是	未采购环保产品原因	无
	是否采购进口产品	否	标的物所属行业	工业
3	采购品目	空调机	标的名称	5P天花机
	数量	30.00	单位	台
	合计金额（元）	270,000.00	单价（元）	9,000.00
	是否采购节能产品	是	未采购节能产品原因	无
	是否采购环保产品	是	未采购环保产品原因	无
	是否采购进口产品	否	标的物所属行业	工业
	采购品目	空调机	标的名称	5p柜机
	数量	24.00	单位	台

4	合计金额(元)	204,000.00	单价(元)	8,500.00
	是否采购节能产品	是	未采购节能产品原因	无
	是否采购环保产品	是	未采购环保产品原因	无
	是否采购进口产品	否	标的物所属行业	工业

标的名称：1.5P挂机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1.APF: ≥ 5.0 2.冷媒: R32 3.能效等级: \geq 二级 4.制冷量(W): $\geq 3500W$ 5.制冷功率(W): $\leq 810W$ 6.制热量(W): $\geq 5000W$ 7.制热功率(W): $\leq 1300W$ 8.室内机噪音: 高风dB(A) ≤ 41 9.室外机噪音: 高风dB(A) ≤ 51 10.循环风量 (m ³ /h): ≥ 640
★	2	采购的1.5P挂机均为变频空调

标的名称：3P柜机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1.APF: ≥ 4.0 2.冷媒: R32 3.能效等级: \geq 二级 4.制冷量(W): $\geq 7000W$ 5.制冷功率(W): $\leq 2200W$ 6.制热量(W): $\geq 9000W$ 7.制热功率(W): $\leq 3120W$ 8.室内机噪音: 高风dB(A) ≤ 47 9.室外机噪音: 高风dB(A) ≤ 56 10.循环风量 (m ³ /h): ≥ 1100
★	2	采购的3P柜机均为变频空调

标的名称：5P天花机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1.APF: ≥ 3.49 2.冷媒: R32 3.能效等级: \geq 二级 4.制冷量(W): $\geq 11800W$ 5.制冷功率(W): $\leq 4400W$ 6.制热量(W): $\geq 13000W$ 7.制热功率(W): $\leq 4200W$ 8.室内机噪音: 高风dB(A) ≤ 50 9.室外机噪音: 高风dB(A) ≤ 60 10.循环风量 (m ³ /h): ≥ 1900
★	2	采购的5P天花机均为变频空调

标的名称: 5p柜机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1.APF: ≥ 3.49 2.冷媒: R32 3.能效等级: \geq 二级 4.制冷量(W): $\geq 12000W$ 5.制冷功率(W): $\leq 3950W$ 6.制热量(W): $\geq 13500W$ 7.制热功率(W): $\leq 4200W$ 8.室内机噪音: 高风 dB(A) ≤ 52 9.室外机噪音: 高风 dB(A) ≤ 60 10.循环风量 (m ³ /h): ≥ 1860
★	2	采购的5P柜机均为变频空调

8、供应商一般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注：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采购包的，联合体各方共同提供，如系统无法同时提交，则联合体组成单位提供盖章扫描件，格式以系统设定的投标（响应）函为准。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注：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采购包的，联合体各方共同提供，如系统无法同时提交，则联合体组成单位提供盖章扫描件，格式以系统设定的投标（响应）函为准。
3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提供经有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2021年度或2022年度完整的审计报告（复印件）（包含审计报告和审计报告中所涉及的财务报表和报表附注）【说明：1、供应商成立时间至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止不足12个月的，提供自开办以来任意月份、季度财务报表（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复印件，暂无财务报表的，须作出书面说明。2、依法不进行审计的供应商须作出书面说明，书面说明中须至少详细写明不需要进行审计的理由。同时提交2021年1月1日至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以来任意月份、季度财务报表（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复印件，暂无财务报表的，须作出书面说明。】注：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采购包的，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注：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采购包的，联合体各方共同提供，如系统无法同时提交，则联合体组成单位提供盖章扫描件，格式以系统设定的投标（响应）函为准。
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注：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采购包的，联合体各方共同提供，如系统无法同时提交，则联合体组成单位提供盖章扫描件，格式以系统设定的投标（响应）函为准。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注：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采购包的，联合体各方共同提供，如系统无法同时提交，则联合体组成单位提供盖章扫描件，格式以系统设定的投标（响应）函为准。
7	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注：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采购包的，联合体各方共同提供，如系统无法同时提交，则联合体组成单位提供盖章扫描件，格式以系统设定的投标（响应）函为准。
8	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注：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采购包的，联合体各方共同提供，如系统无法同时提交，则联合体组成单位提供盖章扫描件，格式以系统设定的投标（响应）函为准。

9、供应商特殊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接受联合体投标，组成联合体投标的投标人其成员不得超过2家。若投标人为联合体的，需提供联合体协议书。注：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并提交联合体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0、分包的评审条款

评审项编号	一级评审项	二级评审项	详细要求	分值	客观评审项
1	详细评审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中“技术参数与配置”的（共40项），没有负偏离的得30分。响应得分=（投标人满足参数条款的数量÷参数条款的总数量（共计40条）×30分 注：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四舍五入。	30.0	是
2	详细评审	技术服务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技术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安装方案；②施工进度计划；③施工降噪方案及环境保护方案；④机房结构荷载分析及设备吊装方案；⑤运输方案；⑥安全管理措施；⑦成品与半成品保护方案、材料堆放规划方案）进行综合评审，提供完整方案的得21分，每缺一项方案的扣3分，提供的方案中每有一处具有缺陷（缺陷是指：①项目名称、实施地点、涉及安装的规范、标准错误或与本项目要求不一致；②规划与项目特点不匹配；③方案内容前后不一致、不符合采购需求；④人员设置与管理措施不匹配；⑤安全环保措施与项目特点不匹配等）的扣1.5分，扣完为止。	21.0	否
3	详细评审	售后服务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售后服务承诺及方案；②质保期内、外的服务计划，售后服务及时性和有效性保障措施；③售后服务质量的保障措施（含技术实力、人员配备保障）；④维修保养方案）进行综合评审，提供完整方案的得12分，每缺一项方案的扣3分，提供的方案中每有一处具有缺陷（缺陷是指：①方案中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矛盾；②服务承诺不满足项目要求或有漏项；③服务计划不符合采购需求、保障措施与项目特点不匹配；④人员设置与管理要求不匹配；⑤保养方案措施不符合采购需求或与项目特点不匹配等）的扣1.5分，扣完为止。	12.0	否
4	详细评审	履约能力	投标人提供2021年1月1日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业绩证明材料的得0.5分，最多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类似项目业绩是指空调采购安装类。【提供以下任意一项证明材料①合同和验收报告复印件②中标（成交）通知书和验收报告复印件】。	1.0	是
5	详细评审	节能、环境标志、无线局域网产品	投标人所响应的标的中每有一项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优先采购范围中的标的的得0.2分。此项最高得1分。说明：1.可重复计分；2.投标人所响应的标的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优先采购范围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的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公布的该产品认证信息截图或者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并加盖投标人公章（鲜章），否则不予给分。注：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范围以品目清单为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无线局域网产品优先采购范围以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布的《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在有效期内的为准。	1.0	是

评审 项编 号	一 级 评 审 项	二 级 评 审 项	详细要求	分值	客 观 评 审 项
1	价 格 分	价 格 分	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基准价/投标报价）×35 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给予20%的价格扣除优惠，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5.0	是
1	价 格 扣 除	小 型 、 微 型 企 业 ， 监 狱 企 业 ， 残 疾 人 福 利 性 单 位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承接本项目的供应商符合相应条件时，给予20%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最后报价×（1-20%）；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20.0%	是

11、合同管理安排

- 1) 合同类型：买卖合同
- 2) 合同定价方式：固定总价
- 3)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5日
- 4) 合同履行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5) 支付方式：分期付款
- 6) 履约保证金及缴纳形式：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否
- 7) 质量保证金及缴纳形式：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需要缴纳质量保证金：否
- 8) 合同支付约定：

1、付款条件说明： 采购合同签订生效，收到足额有效发票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00 %；

2、付款条件说明：服务期限满1年，收到足额有效发票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4.00 %；

3、付款条件说明：服务期限满2年，收到足额有效发票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4.00 %；

4、付款条件说明：服务期限满3年，收到足额有效发票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4.00 %；

5、付款条件说明：服务期限满4年，收到足额有效发票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4.00 %；

6、付款条件说明：服务期限满5年，收到足额有效发票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4.00 %；

9) 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采购人将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10)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1) 质保期：6年。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中标人免费完成维修或更换；如货物经中标人3次维修仍不能达到技术参数要求的质量标准，采购人有权退货并追究中标人的违约责任。质保期结束后，货物出现维修或更换情况，成交供应商亦应负责修复，费用按成本价核算，由采购人支付。货到现场后由于采购人保管不当造成的问题，中标人亦应负责修复，费用由采购人承担。在保修期内，中标人应保证使用方更换到原厂正品零部件，确保设备的正常使用。

(2) 在保修期内，由于产品自身原因导致的故障，提供免费的维修或更换服务。这些故障包括空调本体、压缩机、风叶等部分的故障，以及遥控器无法操作等问题。(3) 每学期开学前提前半个月完成对空调系统进行巡检，检查空调的运行状况，如发现潜在问题，及时进行修复。巡检包括对空调室外机和室内机的检查，如电机电路安全检查、制冷系统压力和电流测试、补加氟利昂等。春季学期5月初再完成一次上述内容的巡检,每年在空调使用季开始前对空调风道、出风口及空调滤网进行一次清洗和消毒。(4) 提供预防性的维护服务，包含但不限于定期保养、基础培训、产品应用培训等，以帮助用户更好地使用和维护空调系统，预防可能出现的问题。(5) 提供远程技术支持和现场维修服务。如果用户遇到问题，可以随时联系服务商，寻求远程或现场的帮助。有24小时电话维修系统，并列出拟为本项目提供服务的人员类别及人数(格式自拟)。

11) 知识产权归属和处理方式：(1)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2)除非采购文件特别规定，甲方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3)投标人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支持，甲方享有使用权(含甲方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4)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12) 成本补偿和风险分担约定：无

13) 违约责任与争议解决的方法：(1)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2)因乙方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3）应当遵守甲方的相关项目需求及相关技术要求及实质性条款，实施完成本合同应当完全满足相关项目需求及相关技术要求及实质性条款，若乙方瑕疵履行本合同，甲方有权向乙方要求赔偿违约金(金额以采购合同约定为准)，若造成相关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所有赔偿责任。（4）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解除本合同： 1.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由于非甲乙双方原因，致使合同实质性条款无法实现的)； 2.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主要标的任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 3.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债务或者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4.因乙方原因延误项目完成时间达到180天的； 5.乙方存在分包或转包； 6.法律规定或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形。

14) 合同其他条款： 1.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按照投标响应文件及承诺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和身份。甲方有权下达施工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2）负责检查监督乙方各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3）甲方有权依据双方签订的考评办法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定期考评。当考评结果未达到标准时，有权依据考评办法约定的数额扣除履约保证金。（4）根据本合同规定，按照财政资金支付制度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费用。（5）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它权利和义务。 2.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本合同规定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利和服务义务。（2）根据本合同规定获得费用，有权在本合同项目内合理使用。（3）及时向甲方通告本合同项目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及时配合处理相关质疑、投诉和矛盾纠纷。（4）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5）独立承担本合同项目因乙方因素引起的安全事故、经济和法律法律责任，甲方不承担任何连带责任。（6）按规定及时支付民工劳务费。（7）乙方不得将工程分包和转包。（8）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它权利和义务。 3.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3）在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4.合同纠纷的方式 (1)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在60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应提交当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2）法院裁决应为最终决定，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3）除另有裁决外，诉讼费应由败诉方负担。（4）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部分外，合同其他部分继续执行。 5.有效及其他 (1)双方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2）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12、履约验收方案

-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验收
- 2)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否
- 3) 是否邀请专家：否
- 4)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否
- 5)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否
- 6) 履约验收程序：分段/分期验收
- 7) 履约验收时间：

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7日内组织验收

8)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 ①各安装地点全部货物安装验收合格后, 由中标人提出验收申请, 采购人在中标人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7日内组织验收。 ②每年服务期满, 供应商完成各安装地点当年巡检、清洗和消毒等售后服务后, 由中标人提出验收申请, 采购人在中标人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7日内组织验收。

9) 技术履约验收内容: 详见采购文件

10) 商务履约验收内容: 1.合同签订: 中标人应在接到中标通知书3个工作日内, 按照中标价、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内容, 与采购人联系签订合同事宜, 同时准备材料、人力等进场事宜。 2.投标人的报价应包含完成本项目的一切费用, 包括但不限于6年的维修保养费、材料费、安装调试费、检测、货物运输、搬运、上楼、安全措施、施工管理、利润、税费、耗材(包含铜管、支架、水管等, 具体耗材数量由各潜在投标人现场勘察时自行核算)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费用。本项目不包含打孔。本项目提供安装空调配套电力线路施工图, 该图纸仅作为参考, 以实际为准。 3.服务要求: 3.1 合同签订后, 由中标人负责将合同规定的设备或耗材数量送到安装地点, 设备或耗材通过采购人确认后, 由中标人指派的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安装。采购人将安排专人配合, 并提供安装所需的基本条件, 保证各项安装工作顺利进行。 3.2人员配置要求: 本项目涉及4个安装地点, 各安装地点至少需要明确1位点位负责人, 供应商需为本项目各安装地点配置不低于6人的安装团队(不包括点位负责人), 安装团队人员应具有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证(作业类别包含高处作业或制冷与空调特种作业及电工作业)。(签订合同前提供相关人员有效的资质证书或职称证书复印件以及以上人员劳务关系证明) 4.中标人针对本项目委派的所有人员的人身安全、意外事故、劳务及工资纠纷、身体及心理健康等由中标人自行负责。 5.供应商承担设备安装过程中的安全责任、事故责任和项目验收前的设施设备看护、保管责任。 6.投标人所提供的所有产品均需符合国家产品的有关质量标准。产品是具有品牌、全新的、出厂后未开封使用过的整机产品(厂家原装正品)。 7.该项目全部设备、设施、器材等由中标人运送至指定位置并负责安装, 调试运行达到预期效果后, 方可组织进行验收。 8.施工要求: 8.1为避免影响学校正常教育教学及学生休息, 施工作业时应采用无噪音或低噪音作业, 行课期间及晚上12点后禁止施工。 8.2因学校寝室已经入住学生, 为避免出现学生财产和物资安全隐患, 供应商须做好施工人员的相关要求和监管, 如出现学生财产物品丢失, 供应商应无条件配合相关部门进行调查, 并承担责任。 9.现场勘察: 9.1攀枝花市第七高级中学校(花城校区) 踏勘时间: 2024年4月7日9:00-9:30学校大门口集合 踏勘地点: 攀枝花市仁和区花城大道华阳路66号 联系人: 张老师 联系电话号码: 15984555536 9.2攀枝花市第七高级中学校(西城校区) 踏勘时间: 2024年4月8日9:00-9:30学校大门口集合 踏勘地点: 攀枝花市西区智学北路1号 联系人: 张老师 联系电话号码: 15984555536 9.3攀枝花市第三高级中学校 踏勘时间: 2024年4月9日9:00-9:30学校大门口集合 踏勘地点: 攀枝花市东区炳草岗学园路1号 联系人: 刘老师 联系电话号码: 15881294621 9.4攀枝花市实验学校 踏勘时间: 2024年4月10日9:00-9:30学校大门口集合 踏勘地点: 攀枝花市东区鸿福巷14号 联系人: 陈老师 联系电话号码: 13330723181

11) 履约验收标准: 国家、行业以及采购文件中的相关标准

12)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无

五、风险控制措施和替代方案

该采购项目按照《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第二十五条规定, 本项目是否需要组织风险判断、提出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 否

